

國立恆春工商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 5 月份導師會報 會議記錄

時間：112 年 5 月 3 日上午 07 時 30 分 至 08 時 06 分

地點：圖書館地下室

主席：李依屏主任

紀錄：林季誼

出席：如簽到簿

壹、學務主任報告

- 一、關於學生作息的部分，上年度學生生活作息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又被國教署駁回，國教署重視學生自主管理，認為作息時間應該由學生自主運用。另外現在政府規定 18 歲成年，也不需要給家長同意書。提醒各班導師在進行班級經營時不要逾越學校的規定。
- 二、關於手機規定方面，本校訂有校園行動載具使用規範，除非老師有同意，否則上課不得使用手機。導師們可以透過班會課告知學生行動載具使用規範，若導師須統一保管手機，可以至訓育組借用。

貳、各處室業務報告

學務處訓育組

- 一、111 學年度歡送畢業生系列活動日程表規劃如下：

活動名稱	活動時間	地點	備註
歡送畢業生園遊會	05 月 24 日(三) 08:05-11:55	集合場	訓育組承辦
社團成果展	05 月 24 日(三) 14:20-16:10	茂德館	社團協行承辦
畢業生受獎人預演	05 月 30 日(二) 08:05-09:55	茂德館	訓育組、教務處與受獎學生
畢業典禮預演總彩排	05 月 30 日(二) 10:05-11:55	茂德館	訓育組、教務處、畢業生與 1、2 年級班長及班代
畢業典禮	06 月 1 日(四) 08:05-11:55	茂德館	1. 全校師生均參加 2. 開放家長參加(每位畢業生至多 2 位家長出席)

- 二、本學年園遊會設攤申請表及要點已發給各班討論，請於 **5/10(三)放學前**繳回訓育組審核。

- (1) 一、二年級均須設攤，三年級自由設攤，人數少於 10 人的班級可與別班合作設攤，請共同寫一張設攤申請書，兩班導師均需簽名。工作職掌、收支出分配與糾紛等相關事宜由合作班級自行溝通協調，訓育組不介入。
- (2) 5/12(五)~5/19(五)至員生社繳交帳篷費用 **800 元**。
- (3) 若攤位數低於 15 攤，將取消辦理園遊會，1~4 節恢復正常上課，12:00~14:00 由各班自行規劃

同樂會(當天團膳停餐)。

三、畢業生公益獎申請：由各處室師長填寫推薦表，服務時間至少四學期，每學期志願服務時數達 20 小時；或總服務時數達 120 小時且表現優良者，附上服務學習時數證明，請於 5/12(五)放學前送交申請表至學務處初審並於畢業典禮籌備會審議。申請表請向訓育組索取。

四、本學年增加「熱心公益獎」，獎品由恆春獅子會提供，希望能鼓勵更多學生上台領獎，由各處室師長填寫推薦表，鼓勵平時熱心公益卻未符合公益獎的同學申請。請於 5/12(五)放學前送交申請表至學務處，申請表請向訓育組索取。

五、畢業生校長獎申請：至多 10 名。本獎項由校長提供，鼓勵在求學路上不畏艱難、奮發向上、穩定就學的學生。由師長填寫推薦表，供校長遴選。請於 5/12(五)放學前送交申請表至學務處。申請表請向訓育組索取。

六、本學期教育儲蓄專戶第三次審核會於 5/17(三)16:30 召開，申請截止日期為 5/10(三)放學前，請將「電子檔」及「紙本資料」給學務處訓育組季誼以利統整。

信箱：hcvs227hcvs@gmail.com。請導師關懷班上經濟弱勢的學生，評估家庭狀況予以申請補助。

◎ 通過申請之個案需每學期擔任志工，服務 10 小時，若該學期未做滿志工時數，則列為下次審查通過與否的依據。

◎ 表單請至學校網站下載：學校網站>行政單位>學務處>表單下載>教育儲蓄申請表

◎ 申請項目請分項列出明確金額，個案無法申請每月生活補助費，若需申請檢定費，請自行詢問實習處確認檢定金額後列出。

七、5/19(五)因會考調課為週三課程，當天之班會課請各班導師協助提前 20 分鐘進行掃地，替教室內外環境進行清掃，為週末的國中會考做準備。

八、111 學年度社團成果展相關作業時程表

編號	工作項目	參與人員	地點	繳交期限/活動時間	備註
1	繳交表演音檔	表演負責人	訓育組 儀芬老師	4/26(三)放學前	請提供 mp3 檔案
2	繳交表演者照片				製作簡報用
3	社團成果展 驗收 第一次彩排	表演者 主持人	茂德館	5/3(三) 12:30-14:00	應有完整演出雛形
4	社團成果展 總彩排	表演者 主持人	茂德館	5/23(二) 13:10-15:10	演出內容應定案，配合主持人稿子，將完整走一遍表演會流程

九、第二次週記撰寫優良名單推薦：5/17(3~4 篇)。

十、本校學務處網頁→最新消息，常轉知(科技)大學、縣市、單位各式活動、研習、營隊、比賽訊息，導師可多多鼓勵學生參加，多方嘗試進而發展各種才能與增廣見聞。

學務處生輔組

一、三年級畢業生期末獎懲會議時間：

三年級畢業生期末獎懲會訂於5月18日(四)中午12:30時於國際會議廳，相關獎懲建議表請於5月11日前簽送，統計表預於5月12日(五)先期發放於各畢業班導師，如有滿三大過及學期間曠課達42節以上同學，請導師協助轉知家長參與期末獎懲會議。

二、三年級學生幹部敘獎事宜：

提醒三年級導師，三年級學生在下學期因六月份就要畢業，所以各位畢業生班級導師請提前於5/23(二)前提出班級幹部敘獎及填寫學生學期生活德行評量通知，以維學生權益。

三、重申本校愛校服務實施辦法，依申請程序學生必須依個人欲銷過之處分程度完成考核後，始得進行愛校服務工作時數，故請導師協助管制班上如有學生欲辦理愛校服務之銷過申請，需先考量該生之生活常規表現，如過錯不斷及出席狀況不佳，即不建議申請；如符合資格，請依銷過申請單上任課老師、輔導室、生輔組完成簽署後，始進行考核期程計算，待考核期滿且符合改過銷過資格後，始得進行愛校服務工作時數。如未經申請程序，則學生所執行之愛校服務時數不予計算。請導師務必再向學生說明，以避免影響權益。

學務處衛生組

一、感謝各班導師辛勤付出，為校園環境盡心盡力。提醒各班，垃圾分類時請先在教室內先分類好，回收物清洗後壓扁或堆疊整齊，再至回收場進行分類工作。

二、如班上有孩子確診，希望各班教室內的桌椅、講桌、地板、教具等，仍需確實做好消毒工作，消毒水比例有貼在漂白水罐子上。(1瓶蓋的消毒液+約半桶的清水)，如漂白水及酒精用罄，仍可攜帶空瓶至健康中心或衛生組補充喔！

三、因應會考，請導師最近可以慢慢提醒孩子們，在段考後，將自己的書本、物品、工具陸續帶回家，衛生組於會考前的檢查工作重點有：☐黑板☐講桌☐書本☐室內、外地板☐窗戶(溝)☐桌椅夾層、抽屜淨空☐時鐘☐室內掃具擺放☐垃圾桶。

四、提醒~ 1. 進健康中心時 2. 中午川堂午餐桶餐打餐時 3. 生病的人，在校內仍需戴口罩喔！

五、5/24~5/25 廁所綠美化比賽評分。

學務處體育組

一、本學期排球比賽資訊如下

時間：5/10 下午 16:30 開始

地點：風雨球場

參賽班級如下表：

組別	年級	班級
男子組 11 隊	一年級	餐管一甲、電子一甲、電機一甲、資訊一甲、觀光一甲
	二年級	電子二甲、資處二甲、觀光二甲、餐管二甲
	三年級	餐管三甲、電子三甲

女子組 7 隊	一年級	無
	二年級	觀光二乙、觀光二甲、普高二甲、餐管二甲
	三年級	餐管三甲、資處三甲、普高三甲

教務處

- 一、5/4-5/5 為第二次期中考(1.2 年級)及期末考(3 年級)，請導師利用班會時間加強宣導考試期間之相關規定，**比如不可攜入穿戴式裝置(如智慧型手錶、智慧型手環、耳機等)**。
- 二、期中、期末定期考試如有公假、喪假、重大事故等情形，請同學要向教務處提出補考申請，並依正常流程完成請假，如果學生有確診等因素不能應考，請導師代為事先送出補考申請。
- 三、因應高三最新升學作業，需上傳完整 6 學期學年成績始得完成各項升學管道報名，請任教高三各科教師請於 5/9(四)完成成績登入，以免逾時 5/11(四)四技申請入學等管道報名、高三補考作業安排，感謝高三師長配合！
- 四、技高三年級學生學習歷程重要時間提醒如下
 - (1) 學生完成上傳之期限：112/05/14
(111-2課程成果至多6件，111學年度多元表現至多20件)
 - (2) 教師完成「課程學習成果」認證之期限：111/05/14
 - (3) 學生完成勾選之期限：112/05/17
(課程成果勾選6件，多元表現勾選10件，若**未完成勾選**，學習歷程資料**不會**上傳至大學端資料庫，請提醒同學務必完成勾選程序)
 - (4) 學生完成「收訖明細」確認之期限：112/05/22
- 五、因應國中教育會考，5/17 與 5/19 全日課程對調。5/19(五)下午請各班完成教室內外及校園環境整理，當日下午 4:10 召開試務工作會議。
- 六、高三補考在 5/23(二)，請提醒同學依通知時間、地點完成補考。
- 七、後期中等教育資料庫一年級及三年級問卷填答至 4/30 止，尚有學生未完成，註冊組持續追蹤未填答同學，也請導師協助提醒，如有設備上需求請通知註冊組。
- 八、[精進數位] A1 數位學習工作坊-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概論及平台介紹
全國教師進修網課程編號：3853731(僅限線上報名:2023/05/23(二)止)
上課時間:112.5.24(三)14:00-17:00
GOOGLE MEET 線上研習(連結: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ccx-msxa-tbp>)
- 九、[精進數位] A2 數位學習工作坊-因材網
全國教師進修網課程編號：3807190(僅限線上報名:2023/05/18(四)止)
上課時間:112.5.25(四) 上課地點:恆春工商電腦教室二 研習時數:4 小時

10:10-12:10 教育部因材網數位教材的發展與應用

13:10-15:10 因材網數位教材融入教學示例

十、班級中有資源班學生之三年級導師，敬請於5月31日(三)前繳交就學輔導日誌至融合教育資源中心(和平樓二樓)，每生每學期5篇。

實習處

- 一、三年級乙級專業證照獎勵及證照達人申請開跑，申請日期從即日起至5/15截止，申請表請至實習處表單下載。
- 二、本校112年度即測即評第2梯次學科考試時間為5/17，請老師多多督促學生，期望學生能順利通過檢定。
- 三、112年度原住民青少年職涯講堂活動於5/19(星期五)08:30~16:00辦理，含免費午餐，請同

職 類	班 級	人 數	術科目期
丙級_中餐烹調-葷食	餐管二甲、餐技二甲、餐技三甲	34	6/7、6/8 上午
丙級_工業電子	電子一甲、資訊一甲	25	6/15
丙級_電腦硬體裝修	電子二甲、資訊二甲	26	6/20
丙級_室內配線	電機一甲、電機二甲	11	6/14 上午
學 科	資處一甲、資處二甲、資處三甲	17	
總 計		113	

學踴躍報名(一般同學也能參加)。

圖書館

- 一、本學期班級讀書會學習單共計224份，已轉交給國文老師批閱，感謝批閱的老師，圖書館預計在5/12統計本學期班級閱讀榮譽競賽成績後公告。
- 二、本學期圖書薦購謝謝各位老師踴躍推薦，第一梯次採購257冊，預計5月底前入館，屆時會公告於校網最新消息，第二梯次老師依舊可以繼續進行圖書薦購。
- 三、本學期的中學生網站閱讀心得投稿計44篇，得獎29篇，4篇優等，25篇甲等已公告學校網站，非常感謝指導老師們的指導。
- 四、5/3有完免計畫的植物美學研習，有報名參加的老師請準時前往圖書館B1研習，時間13:00~17:00。

輔導室

- 一、5/10(三)將舉行升學暨就業博覽會，博覽會資訊如下：

(一) 時間：**12:30～14:00**，午休及班會時間，約一個半鐘頭。

(二) 對象及進場：對象為全校學生。三年級請務必參加；一、二年級自行決定是否參加，另請一、二年級班級於**班會時間**再行入場。

(三) 預定出席之大專院校及徵才單位

目前大專院校有 18 所，包括四所國立大專院校及多所南部著名私校；徵才單位則有 13 間，包括凱撒、夏都、福容、福華等大飯店。其他未出席但寄送文宣之大專院校若干，文宣將擺放於文宣區。

(四) 參觀秩序：請以**班級為單位進場及離場**。茂德館二樓作為休息區，請參觀結束之學生統一留在二樓，等待全班到齊後再行離場。

二、擇日將進行職校模擬面試

擬邀請科大教授來校指導，預計邀請相關科系之教授，統測後將發放報名表至各班。

參、問題與討論

問題一：教育制度鬆綁，除了提醒導師現行法規，可以提供實質協助嗎？例如：目前學生 8:05 到校即可，導師又有課時，如何即時聯繫家長？（之前任教教的學校，在十幾年前已全面啟動透過簡訊系統通知家長第一節未到校。現階段有的學校是請幹部協助，於第一節下課通知校安人員未到校名單，由校安人員進行通知家長）。

提問者：吳淑慧老師。

學務主任回覆：現行不宜透過校安打電話給家長。家長第一線的聯絡對口為導師，因此此項工作仍回歸到導師身上。

問題二：校安人員期中考核會議上提到，將安排校安人員與導師對話，討論如何一起管理學生。可否訂定確切的日期、進行的模式？

提問者：吳淑慧老師。

學務主任回覆：校安的工作不等同教官，校安主要工作是協助行政工作，有關學生管教工作會回歸導師。預計六月會再找時機與校安開會討論校安如何協助導師。

問題三：目前學生的權利及對成績的在意度不同以往，學校的制式表件、系統是否也需要進行微調，如：月考缺考，應設定系統於一定時間後自動更改為零分，以免造成學生缺考還第一名的事件發生？又如：學生曠課預警單，是否可以由學校系統計算學生缺曠是否達到預警？（而非由任課老師提出，再請導師協助通知，已每日都在通知的未到校學生）。

提問者：吳淑慧老師。

學務主任回覆：若預警系統一旦上線，學生達三分之一即零分，將會很多學生畢不了業。若各位老師同意且覺得有需要，將會在學校經費足夠下，與教務處協商購買預警系統。

問題四：校車問題：學生搭乘校車到校後，馬上離開學校未進班上，造成老師與家長連繫上的認知落差？

提問者：吳淑慧老師。

學務主任回覆：目前無法禁止學生坐車到校出校門去買早餐後再回來學校。學生遵照生活作息規定，八點五分進入教室即可。

問題五：上學期校安會議提到校安是要取代教官，現在卻又說校安不用管理學生，那導師的工作是否太多。另外行政端做事的時候要事先提醒班級跟學生。

提問者：吳淑慧老師。

學務主任回覆：行政的工作是協助導師，並不會比導師輕鬆，大家都是為了學校好。另外，學校會公布很多資訊在學校網站上，希望大家有空多去看，我也將會在行政會報上報告各處室有任何活動需事先告知。

問題六：關於第四個問題，若學生坐校車到校卻又未於八點五分進教室，屆時學生發生問題是否又會怪罪導師？

提問者：張士強老師。

學務主任回覆：過往校安會於八點五分校園外周遭巡視，發現學生大都逗留在萊爾富跟早餐店。會再告知校安於八點五分後加強巡視。

問題七：關於升旗問題，法規上規定每週最多一次升旗，但目前是每週固定升旗一次。而升旗都僅頒獎跟訓話，但會到場升旗的都是比較乖的學生，變成是比較乖的學生在罰站。是否可以取消升旗，頒獎跟訓話改至週會進行？

提問者：陳孟志老師。

學務主任回覆：升旗主要是頒獎，讓學生能上台領獎獲得榮譽感。將會在主管會報與一級主管討論是否廢除升旗制度。

肆、散會（8:06）

伍、會議照片

